# 安全生产考核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加强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力度,全面落实公司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充分发挥激励、约束机制在安全管理工作中的作用,强化红线意识,不断提高公司安全管理水平,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对公司各职能部门、管理中心、基层单位、 全体员工及相关方的安全考核。

**第三条** 公司成立安全考核领导小组,在公司安委会的领导下,负责领导并指导监督公司的安全考核与奖惩工作。

#### 第四条 公司安全考核实行逐级考核的方式。

(一)安全考核领导小组

组长:董事长、总经理

副组长:副总经理、纪委书记、总工程师、总会计师、安全总监、 管理中心主要负责人

成员:公司各部室、管理中心各部室及各基层单位主要负责人 全面负责公司安全考核与奖惩组织领导工作,指导各考核小组按 规定开展考核,并组织实施奖惩工作。

(二)公司职能部门安全考核小组

组长:董事长、总经理

副组长:副总经理、纪委书记、总工程师、总会计师、安全总监成员:公司各部室主要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对公司各职能部门安全目标完成、职责落实情况进行考核。

(三)管理中心安全考核小组

组长:分管安全副总经理

副组长:安全总监

成员:公司安全管理部、工程养护部、收费管理部、综合办公室、机电管理部(指挥调度中心)

主要职责:负责对公司各管理中心安全目标完成、职责落实情况进行考核。

#### (四)基层单位安全考核小组

组长:管理中心主要负责人

副组长:管理中心负责人

成员:管理中心安全管理部、工程养护部、收费管理部、综合办公室、指调分中心

主要职责:负责对管理中心所属各基层单位安全管理工作进行考核。

#### (五)一般人员安全考核小组

一般人员安全考核由公司各职能部门、各管理中心及各基层单位 主要负责人每年年终参照《一般人员安全考核表》分别组织考核。

## 第五条 考核原则

- (一)公平公正的原则。建立科学适用、切合实际的考核标准, 实事求是、公正客观地进行评价。
  - (二) 职能考核的原则。按照管理职能划分,谁管理、谁考核。
- (三)注重结果的原则。重点考核安全生产目标完成情况、安全生产责任和工作落实情况等。
- (四)利害方回避的原则。考核过程中涉及本人或有直接利害关系的考核小组成员应回避。

## 第六条 考核对象共分为二类。

- (一)对公司职能部门、管理中心和基层单位的考核。
- (二)对全体员工的考核,劳务派遣员工、共享员工等长期固定

人员纳入公司安全考核体系中。

#### 第七条 考核方式

- (一)安全考核由各考核小组按照职责划分,依据考核评分表进 行逐一考核。
  - (二)安全生产考核采用扣分制,设置一票否决项、奖励加分项。 考核成绩=满分×(实得分/应得分)
- (三)根据考核成绩确定考核结果,依次划定为"优秀"、"良好"、 "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

优秀:考核成绩>90%×满分;

良好: 80%×满分≤考核成绩<90%×满分;

合格: 60%×满分≤考核成绩 < 80%×满分;

不合格:考核成绩<60%×满分。

#### 第八条 对职能部门的安全考核

分为半年考核和年终考核,引用公司对职能部门综合绩效考核的 评价结果。

## 第九条 对管理中心的安全考核

分为半年考核和年终考核,公司依据《管理中心安全考核评分表》 对所属各管理中心进行安全考核,管理中心全年安全考核结果=0.5× 半年考核结果+0.5×年终考核结果。

## 第十条 对基层单位的安全考核

分为半年考核和年终考核,管理中心依据《基层单位安全考核评分表》对所属各基层单位进行安全考核,基层单位全年安全考核结果=0.5×半年考核结果+0.5×年终考核结果。

## 第十一条 对全体员工的安全考核

(一)公司副总经理、纪委书记、总工程师、总会计师、安全总监的安全考核结果为分管或监管业务部室考核结果的平均值。

- (二)管理中心主要负责人、负责人安全考核结果为辖段各基层 单位考核结果的平均值。
- (三)公司各职能部门、基层单位主要负责人考核结果为职能部门、基层单位考核结果。
  - (四)其他人员考核结果

公司各职能部门、各管理中心及各基层单位主要负责人参照《一般人员安全考核表》,对本部室/管理中心/基层单位人员进行安全考核。

(五)公司各职能部门、管理中心及各基层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本部室/管理中心/基层单位人员安全考核完成后,职能部门应将本部室安全考核结果填报《安全考核汇总表》上报公司安委办;各基层单位应将考核结果及时上报管理中心,由管理中心汇总本中心考核结果后,填报《安全考核汇总表》上报公司安委办。

## 第十二条 安全考核结果运用

- (一)安全考核结果纳入人力资源绩效管理。
- (二)安全考核"不合格"的职能部门、管理中心、基层单位及人员,综合绩效考核结果应为"不合格"。
- (三)连续三次安全考核"不合格"的职能部门、管理中心、基层单位及人员,调整其相关负责人、人员岗位、职级。
- (四)依据安全考核结果每年评选一定数量的安全生产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具体奖励办法参照公司《员工奖惩制度》执行。

## 第十三条 安全生产先进集体评选

(一)安全生产先进集体每年评选一次,公司职能部门、管理中心先进集体每年各评选1个,由公司考核确定;基层单位(包括收费站、养护工区、指调分中心)先进集体数量原则上一般不超过管理中

心所属参评基层单位总数量的20%,由各管理中心组织评定后向公司安委办推荐,若所属管理中心被评为先进集体的,基层单位先进集体数量比例可适当增加至30%。

- (二)安全生产先进集体在半年、年终安全考核结果均应为"优秀"等次。
- (三)每年年终,公司安委办参照安全考核结果,依据《安全生产先进集体评分表》对各管理中心进行逐一考评排序,按照评定结果择优选定先进集体;各管理中心参照安全考核结果,依据《安全生产先进集体评分表》对所属各基层单位进行逐一考评排序,按照评定分数自高至低择优向公司安委办推荐。

#### 第十四条 安全生产先进个人评选

- (一)安全生产先进个人每年评选一次,由各职能部门及各管理中心推荐,公司安委办组织评定。
- (二)安全生产先进个人的推荐,公司总部、管理中心人员、各基层单位主要负责人原则上不超过6人,其它人员原则上不超过26人。
- (三)每年年终各职能部门、管理中心将拟推荐人选名单及相关材料报送至公司安委办。

安全考核结果为"优秀"等次,且当年被确定为先进集体的职能部门、管理中心、基层单位推荐人数原则上不超过2人;

安全考核结果为"优秀"等次,但当年未被确定为先进集体的或安全考核结果为"良好"等次的职能部门、管理中心、基层单位推荐人数原则上不超过1人;

"不合格"、"合格"等次的职能部门、管理中心、基层单位无推荐 名额。

(四)安委办汇总候选人员名单及材料,依据《安全生产先进个 人评分表》对各候选人员进行逐一考评排序,按照评定分数自高至低

# 择优选择。

附表:《一般人员安全考核表》 《管理中心安全考核评分表》 《基层单位安全考核评分表》

《安全考核汇总表》

《安全生产先进集体评分表》

《安全生产先进个人评分表》